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時間：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至九時十五分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三段219-2號二樓(中信商務會館)

出席：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代表總數為六一、八二二、五〇一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九四、三五〇、七五一股之六五、五二%。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照明會計師
恆業法律事務所黃慧婷律師

主席：黃肇雄董事長



記錄：蔡明峰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額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一百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說 明：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26 頁至第 29 頁附件一。

(洽悉)

第二案：

案 由：監察人審查一百年度財務報表報告。

說 明：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0 頁附件二。

(洽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 承認。

說 明：本公司一百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及周建宏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畢，請參閱本手冊第 26 頁至第 29 頁之附件一、第 31 頁至第 37 頁之附件三及第 38 頁至第 44 頁附件四，敬請 承認。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百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 明：本公司盈餘分派表業經董事會通過，提請股東會承認。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領	
	小 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665, 937, 800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665, 543, 886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66, 554, 389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6, 201, 108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625, 190, 605
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1, 291, 128, 405
分配項目：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7 元)	660, 455, 257	
分配項目合計		660, 455, 257
期末未分配盈餘		630, 673, 148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59, 898, 950 元
(其中現金紅利 59, 898, 950 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		9, 377, 859 元

董事長：黃肇雄



總經理：張華禎



會計主管：陳小娟



說明：

1. 本次股東每股配息金額 7 元，係依截至 101 年 3 月 21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計 94, 350, 751 股估算之。
2. 配發董監事酬勞 9, 377, 859 元(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1.5%)。與原估列之董監事酬勞 8, 984, 842 元，差異數為 393, 017 元。該差異金額待股東會通過後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 101 年度損益。
3. 依財政部 87 年 4 月 30 日台財稅第 871941343 號函規定，本次盈餘優先分配 100 年度盈餘，若有不足部分，則依盈餘產生之年度，採後進先出之順序分配之。
4. 100 年度之股東股利總額合計為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7 元，故符合本公司股利政策中現階段現金股利之分配以不低於年度股利分配之 20% 之原則。
5. 惟若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等情事，致股本總額發生變化而調整股東配息率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變更相關事宜，屆時將另行公告。
6. 現金股利俟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分派之。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敬請 公決。

說 明：

(一) 配合行政區名稱及相關法令規定之變更，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 修正對照表如下：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訂依據及理由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 <u>台北縣</u> ，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 <u>新北市</u> ，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配合行政區名稱變更修訂條文。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廿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u>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u> ，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廿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u>前開議事錄之分發</u> ，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配合法令規定修訂條文。
第二十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八月二日，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六月十七日，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二月二日，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五日，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廿八日，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五日，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八日，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八日，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五月四日，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廿七日。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五日。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八日。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八日。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廿一日。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八月二日，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午六月十七日，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二月二日，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五日，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五日，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五日，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五日，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八日，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五月四日，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廿七日。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五日。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八日。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八日。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廿一日。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 <u>第廿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u>	增列本次修正日期。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提】

第二案：

案 由：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敬請 公決。

說 明：

(一) 配合相關法令規定之變更，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

(二) 修正對照表如下：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訂依據及理由
第二十條	<p>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 20 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u>對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u>，得以公告方式為之。</p> <p>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出席股東之簽到簿或簽到卡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保存一年。</p>	<p>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 20 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u>前開議事錄之分發</u>，得以公告方式為之。</p> <p>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出席股東之簽到簿或簽到卡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保存一年。</p>	配合法令規定變更修訂條文。
第二十一條	<p>本規則訂定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且在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廿七日。</p>	<p>本規則訂定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且在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廿七日。<u>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u></p>	增列本次修正日期。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提】

第三案：

案 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敬請 公決。

說 明：

(一) 配合營運需求及相關法令規定之變更，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二) 修正對照表如下：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訂依據及理由
第六條	<p>第六條：投資範圍及額度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其額度之限制分別如下：惟本公司為增加資金收益所買賣之國內外收益型債券型與貨幣型基金不在此限。</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之</p>	<p>第六條：投資範圍及額度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其額度之限制分別如下：惟本公司為增加資金收益所買賣之國內外收益型債券型與貨幣型基金不在此限。</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之</p>	配合營運需求。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訂依據及理由
	<p>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p> <p>二、投資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八十為限。</p> <p>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p>	<p>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p> <p>二、投資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p> <p>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p>	
第七條	<p>第七條：取得或處分資產之評估作業程序</p> <p>一、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p> <p>(一)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取得或處分之有價證券，承辦單位應將擬取得或處分之緣由、標的物、價格參考依據等事項，依本公司分層負責辦法之核決權限辦理，並呈請權責單位裁決。</p> <p>(二)非於集中交易市場、證券商營業處所取得或處分之有價證券或私募有價證券，承辦單位應將擬取得或處分之緣由、標的物、交易相對人、移轉價格、收付款條件、價格參考依據等事項，再依本公司分層負責辦法之核決權限辦理，並呈請權責單位裁決。</p> <p>二、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資產，承辦單位應將擬取得或處分之緣由、標的物、交易相對人、移轉價格、收付款條件、價格參考依據等事項依本公司分層負責辦法之核決權限辦理，並呈請權責單位裁決。</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並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p> <p>四、本公司資產之取得與處</p>	<p>第七條：取得或處分資產之評估作業程序</p> <p>一、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p> <p>(一)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取得或處分之有價證券，承辦單位應將擬取得或處分之緣由、標的物、價格參考依據等事項，依本公司分層負責辦法之核決權限辦理，並呈請權責單位裁決。</p> <p>(二)非於集中交易市場、證券商營業處所取得或處分之有價證券或私募有價證券，承辦單位應將擬取得或處分之緣由、標的物、交易相對人、移轉價格、收付款條件、價格參考依據等事項，再依本公司分層負責辦法之核決權限辦理，並呈請權責單位裁決。</p> <p>二、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資產，承辦單位應將擬取得或處分之緣由、標的物、交易相對人、移轉價格、收付款條件、價格參考依據等事項依本公司分層負責辦法之核決權限辦理，並呈請權責單位裁決。</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並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p> <p>四、本公司資產之取得與處</p>	配合法令規定更修訂條文。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訂依據及理由
	<p>分，凡金額在新台幣壹億元以下者，由董事會授權總經理負責；凡金額在新台幣壹億元以上、參億元以下者，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負責；凡金額在新台幣參億元以上者，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p> <p>五、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固定收益基金、貨幣市場基金、類貨幣市場基金、次級市場商業本票、可轉讓定期存單與銀行承兌匯票，雖歸類為有價證券，但實質上應屬資金調度之範疇，其取得與處分，凡單筆買賣金額在新台幣壹億元以下者，由董事會授權總經理負責；凡金額在新台幣壹億元以上、伍億元以下者，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負責；凡金額在新台幣伍億元以上者，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p>	<p>分，凡金額在新台幣壹億元以下者，由董事會授權總經理負責；凡金額在新台幣壹億元以上、參億元以下者，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負責；凡金額在新台幣參億元以上者，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p> <p>五、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凡金額在新台幣參億元以下者，依前款規定辦理，凡金額在新台幣參億元以上、伍億元以下者，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負責，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凡金額在新台幣伍億元以上者，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p> <p>六、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固定收益基金、貨幣市場基金、類貨幣市場基金、次級市場商業本票、可轉讓定期存單與銀行承兌匯票，雖歸類為有價證券，但實質上應屬資金調度之範疇，其取得與處分，凡單筆買賣金額在新台幣壹億元以下者，由董事會授權總經理負責；凡金額在新台幣壹億元以上、伍億元以下者，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負責；凡金額在新台幣伍億元以上者，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p>	
第九條	<p>第九條：取得或處分資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之估價報告</p> <p>取得或處分達應公告申報標準之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除向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者外，應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p>	<p>第九條：取得或處分資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之估價報告</p> <p>取得或處分達應公告申報標準之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除向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者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p>	配合法令規定變更修訂條文。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訂依據及理由
	<p>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p> <p>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壹拾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p> <p>(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p> <p>四、<u>契約成立日前估價者</u>，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補正之。</p>	<p>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p> <p>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壹拾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u>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u>，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p> <p>(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p> <p>四、<u>專業估價者</u>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補正之。</p>	
第十條	<p>第十條：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p> <p>一、<u>向關係人購買或交換而取得不動產</u>，應依前條及本條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p> <p>二、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為之，並應提報下次股東會報告：</p>	<p>第十條：關係人交易</p> <p>一、<u>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u>，<u>除應依第九條、第十一條及本條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u>，<u>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u>，亦應依前條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u>本款交易金額之計算</u>，應依第十一條規定辦理。</p> <p>二、<u>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u>，<u>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參億元以上者</u>，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p>	配合法令規定變更修訂條文。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訂依據及理由
	<p>(一)取得不動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p> <p>(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p> <p>(三)依本條第三項至第六項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p> <p>(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及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p> <p>(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p> <p>(六)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p> <p>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並應提報下次股東會報告：</p> <p>(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p> <p>(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p> <p>(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本條第三項至第六項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p> <p>(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及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p> <p>(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p> <p>(六)依前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p> <p><u>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四條第二款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起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程序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u></p> <p>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第十一條	<p>第十一條：取得或處分資產洽簽證會計師意見之標準</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若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參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p>	<p>第十一條：取得或處分資產洽簽證會計師意見之標準</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若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參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p>	配合法令規定變更修訂條文。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訂依據及理由
	<p>之公開報價或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一)取得或處分非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有價證券。</p> <p>(二)取得或處分私募有價證券。</p> <p>二、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參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p>	<p><u>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u>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u>二、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參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u></p> <p><u>第九條及第十一條第一款與第二款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四條第二款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程序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u></p>	
第十三條	<p>第十三條：合併、分割、收購及股份受讓</p> <p>一、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p> <p>二、本公司應將合併、分割或收購重要約定內容及相關事項，於股東會開會前製作致股東之公開文件，併同前項之專家意見及股東會之開會通知一併交付股東，以作為是否同意該合併、分割或收購案之參考。但依其他法律規定得免召開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事項者，不在此限。若股東會因出席人數、表決權不足或其他法</p>	<p>第十三條：合併、分割、收購及股份受讓</p> <p>一、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p> <p>二、本公司應將合併、分割或收購重要約定內容及相關事項，於股東會開會前製作致股東之公開文件，併同前項之專家意見及股東會之開會通知一併交付股東，以作為是否同意該合併、分割或收購案之參考。但依其他法律規定得免召開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事項者，不在此限。若股東會因出席人數、表決權不足或其他法</p>	配合法令規定更修訂條文。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訂依據及理由
	<p>律限制，致無法召開、決議，或議案遭股東會否決，應立即對外公開說明發生原因、後續處理作業及預計召開股東會之日期。</p> <p>三、參與合併、分割或收購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相關事項。參與股份受讓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p> <p>四、所有參與或知悉本公司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計畫之人，應出具書面保密承諾，在訊息公開前，不得將計畫之內容對外洩露，亦不得自行或利用他人名義買賣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案相關之所有公司之股票及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p> <p>五、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上市或股票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應將下列資料作成完整書面紀錄，並保存五年，備供查核。</p> <p>(一) 人員基本資料：包括消息公開前所有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計畫或計畫執行之人，其職稱、姓名、身分證字號(如為外國人則為護照號碼)。</p> <p>(二) 重要事項日期：包括簽訂意向書或備忘錄、委託財務或法律顧問、簽訂契約及董事會等日期。</p> <p>(三) 重要書件及議事錄：</p>	<p>律限制，致無法召開、決議，或議案遭股東會否決，應立即對外公開說明發生原因、後續處理作業及預計召開股東會之日期。</p> <p>三、參與合併、分割或收購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相關事項。參與股份受讓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p> <p>四、所有參與或知悉本公司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計畫之人，應出具書面保密承諾，在訊息公開前，不得將計畫之內容對外洩露，亦不得自行或利用他人名義買賣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案相關之所有公司之股票及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p> <p>五、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上市或股票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應將下列資料作成完整書面紀錄，並保存五年，備供查核。</p> <p>(一) 人員基本資料：包括消息公開前所有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計畫或計畫執行之人，其職稱、姓名、身分證字號(如為外國人則為護照號碼)。</p> <p>(二) 重要事項日期：包括簽訂意向書或備忘錄、委託財務或法律顧問、簽訂契約及董事會等日期。</p> <p>(三) 重要書件及議事錄：</p>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訂依據及理由
	<p>包括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計畫，意向書或備忘錄、重要契約及董事會議事錄等書件。</p> <p>(四)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上市或股票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日起二日內，將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資料，依規定格式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申報本會備查。</p>	<p>包括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計畫，意向書或備忘錄、重要契約及董事會議事錄等書件。</p> <p>(四)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上市或股票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日起二日內，將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資料，依規定格式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申報本會備查。</p>	
第十四條	<p>第十四條：資訊公開揭露程序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p> <p>(二)從事大陸地區投資。</p> <p>(三)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四)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本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五)除(一)～(四)以外之資產交易或金融機構處分債權，其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參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買賣公債。 2.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3.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 	<p>第十四條：資訊公開揭露程序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向關係人取得<u>或處分</u>不動產，<u>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參億元以上</u>。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p> <p>(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本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四)除(一)～(三)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u>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u>，其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參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買賣公債。 2.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3.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 	<p>配合法令規定變更修訂條文。</p>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訂依據及理由
	<p>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伍億元以上。</p> <p>4.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伍億元以上。(以本公司預計投入之金額為計算基準)</p> <p>二、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每筆交易金額。 (二)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三)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四)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p>三、第二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條第一項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p>四、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五、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六、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p> <p>七、本公司依本條第一項至第六項相關規定公告申報之</p>	<p>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伍億元以上。</p> <p>4.以自地委建、<u>租地委建</u>、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伍億元以上。(以本公司預計投入之金額為計算基準)</p> <p>二、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每筆交易金額。 (二)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三)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四)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p>三、第二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條第一項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p>四、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五、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六、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p> <p>七、本公司依本條第一項至第六項相關規定公告申報之</p>	

條文	修正前	修正後	修訂依據及理由
	<p>交易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p> <p>(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期程完成。</p>	<p>交易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u>即日起算</u>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p> <p>(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期程完成。</p> <p><u>(三)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u></p>	
第十五條	<p>第十五條：子公司管理</p> <p>一、本公司子公司屬公開發行公司者，應依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p> <p>二、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如其取得或處分資產達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本公司亦應為公告、申報及抄送。子公司之公告申報標準中，所稱「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係以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準。</p>	<p>第十五條：子公司管理</p> <p>一、本公司子公司屬公開發行公司者，應依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p> <p>二、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如其取得或處分資產達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本公司亦應為公告、申報及抄送。子公司之公告申報標準中，所稱「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總資產百分之十」，係以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或總資產為準。</p>	配合法令規定變更修訂條文。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 會

附件一

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

謹致訊連科技股東朋友：

「追求卓越」是訊連科技重要的企業核心價值，也是訊連科技成立以來在技術研發、客戶服務與品牌經營上的一貫堅持。除了持續在產品及服務上追求精進，訊連科技憑藉著傑出的品牌經營策略，連續第三度榮獲「台灣二十大國際品牌」，不僅名次晉升至第十五名，品牌價值更達一億四千萬美元，年度成長率高達 34%。而隨著品牌價值創下新高，訊連科技在網路及實體通路上之銷售透過成功的品牌經營亦於 100 年繳出漂亮成績單。

訊連科技之發展策略係追求硬體搭售(B2B)與自有品牌(B2C)之平衡發展。其中硬體搭售部分主要透過與全球 PC 大廠、光碟機、主機板等廠商之合作，將軟體觸角延伸至全世界各地，主要客戶包含：HP、Dell、Acer、Lenovo、Sony、NEC、Fujitsu、Samsung ……等 PC 國際大廠。而自有品牌部份，則透過零售通路與網路銷售進行。其中零售通路是與美國、德國、英國、義大利、西班牙、法國、日本、台灣等地區軟體發行商合作推廣訊連軟體至當地的軟體零售通路以及學校教育市場，主力產品包括「PowerDVD」、「威力百科」、「威力導演」、「威力酷燒」、「魅力四射」等多項深受消費者喜愛之產品；而網路銷售則主要透過訊連線上交易平台 CyberStore 進行，行銷全世界。

而因應市場趨勢，訊連科技也推出了 iOS 及 Andriod 平台上的相關應用軟體，切入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的領域，並針對 Windows 8 即將帶來的新一波商機發動準備。訊連科技將多年的頂尖視訊和音訊技術擴展至 Windows 8 Metro 介面，開發 Windows 8 多媒體解決方案，讓 PC 與平板電腦上的操作更加流暢與直覺。而在 iOS 及 Android 裝置應用解決方案的全新產品線則包括：「PowerDVD Mobile」多媒體播放軟體、「PowerDVD Remote」遠端遙控應用軟體等，及專為 Android 裝置設計的影音剪輯軟體「PowerDirector Mobile for Android」，讓各種數位內容(影片、相片及音樂)能夠在電腦及行動/平板裝置間相互整合、連結、轉檔、瀏覽與播放，實現訊連科技提供使用者無所不在的影音饗宴的遠景，讓數位影音娛樂可以在任何時間、任何地方及任何裝置上發生。

隨著網路的普及、個人電腦及行動/平板裝置的大量運用，使用者已開始習慣透過網路來瀏覽、儲存、共享資料，也使得業界越來越重視雲端服務。訊連科技自數年前即投入雲端，提供訊連產品使用者存取及分享自創作品或影評內容之雲端服務(Cloud Service)，並以「產品+雲端服務」的創新模式，由產品帶動雲端服務的使用率，並由雲端服務增加訊連影音軟體附加價值，兩者相輔相成，並步齊驅。

此外，訊連科技於 100 年和國際大廠 Hitachi、Panasonic、Philips、Samsung、Sony 共同籌組藍光專利授權公司One-Blue, LLC，除了為產業提供重要的藍光專利授權服務並推廣相關產品技術外，這也象徵了訊連堅強的研發能力以及影音相關技術的領先地位。

在全體員工之努力下，訊連科技除連續三年榮獲「台灣二十大國際品牌」外，各項產品亦屢獲國內外大獎，並第五度榮獲美國權威資訊雜誌 PC Magazine 「編輯推薦大賞」(Editor's Choice)。未來，訊連科技將持續秉持堅持卓越與精益求精的精神，持續推出領先國際的世界級產品，踏著沉穩的步伐，持續朝世界第一的目標勇往邁進。

茲將本公司 100 年度總體營運成績列示如下：

1. 營運成果：

去年本公司戮力於創造優質國際品牌並逐步跨入Android 及 iOS 軟體平台市場，然而受歐債危機及美國信評等級遭降等全球經濟變動影響營收略為衰退，在全球合併營收部份：100 年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3,869,201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13.73%；國內母公司營收與獲利部份：母公司 100 年營業收入總額為新台幣 2,343,559 仟元，較前一年度衰退 10.61%。而在稅後純益方面，100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665,545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19.73%，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6.11 元。

2.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a 全球合併財務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百分比%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3,869,201	4,485,014	-13.73%	
	營業毛利	3,852,384	4,468,038	-13.78%	
	營業費用	2,973,121	3,352,697	-11.32%	
	稅後純益	665,545	829,167	-19.7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00	12.21	-18.1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30	16.29	-18.35%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93.19 96.54	94.77 93.90	-1.67% 2.81%
	純益率(%)	17.20	18.49	-6.98%	
	每股盈餘(元)	6.11	7.08	-13.70%	

b.母公司國內營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百分比%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2,343,559	2,621,783	-10.61%	
	營業毛利	2,324,760	2,597,899	-10.51%	
	營業費用	1,613,197	1,725,032	-6.48%	
	稅後純益	665,545	829,167	-19.7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97	13.45	-18.4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30	16.29	-18.35%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75.42 88.75	74.17 84.77	1.69% 4.70%
	純益率(%)	28.40	31.63	-10.21%	
	每股盈餘(元)	6.11	7.08	-13.70%	

3.研究發展狀況：

- (1) 100年度完成多項新產品開發及版本升級，並上市行銷。
- (2) 首度跨足相片應用領域推出「PhotoDirector」相片編修軟體。
- (3) 推出多項iOS及Android裝置應用解決方案的全新產品線。

董事長：黃肇雄



總經理：張華禎



會計主管：陳小娟



附件二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依法造送一百年度財務報表（含台灣母公司與全球合併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及周建宏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暨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足以允當表達公司之財務狀況暨經營成果，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陳 文 進



林 月 滿



林 秀 慧



（景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百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1002652 號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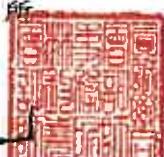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0 年度及民國 99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 

會計師
周建宏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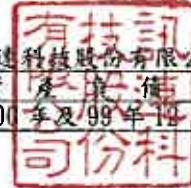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1 年 2 月 15 日

有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559,167	26	\$ 1,211,941	2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四(二)				
融資產 - 流動		1,244,598	21	1,921,662	3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三)	16,796	-	4,850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三)	218,499	4	160,739	3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	91,374	2	149,172	2
1160 其他應收款		1,848	-	40,301	1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五	10,542	-	20,719	-
120X 存貨		7,641	-	5,001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四(九)	7,680	-	7,13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158,145</u>	<u>53</u>	<u>3,521,521</u>	<u>57</u>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 流動	四(四)	48,535	1	-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五)	832,336	14	731,024	12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六	10,000	-	10,000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890,871</u>	<u>15</u>	<u>741,024</u>	<u>12</u>
固定資產					
成本					
1501 土地		220,698	4	220,698	3
1521 房屋及建築		177,245	3	177,906	3
1531 機器設備		37,018	1	34,253	1
1551 運輸設備		5,092	-	5,092	-
1561 辦公設備		3,676	-	3,676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43,729	8	441,625	7
15X9 減：累計折舊		(95,802)	(2)	(85,686)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347,927</u>	<u>6</u>	<u>355,939</u>	<u>6</u>
無形資產					
1770 遲延退休金成本	四(十二)	82	-	123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369	-	2,784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1,451</u>	<u>-</u>	<u>2,907</u>	<u>-</u>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四(七)及七	1,016,337	17	212,757	3
1820 存出保證金		575	-	2,133	-
1860 遲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四(九)	196,562	4	253,662	4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四(八)	306,932	5	1,121,433	18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520,406</u>	<u>26</u>	<u>1,589,985</u>	<u>25</u>
1XXX 資產總計		<u>\$ 5,918,800</u>	<u>100</u>	<u>\$ 6,211,376</u>	<u>100</u>

(續 次 頁)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產負債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40 應付帳款		\$ 6,005	-	\$ 4,805	-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九)	29,399	1	19,764	1
2170 應付費用	四(十)(十五)	807,049	14	691,951	1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四(十一)	189,478	3	296,542	5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四(九)	24,214	-	16,59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56,145	18	1,029,654	17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二)	15,235	-	16,156	-
2820 存入保證金		6,994	-	1,443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2,229	-	17,599	-
2XXX 負債總計		1,078,374	18	1,047,253	17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三)(十六)	943,507	16	1,176,837	19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719,538	12	719,538	12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867,363	15	867,363	14
3271 員工認股權		214,015	4	171,949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五)	738,319	12	655,402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9,880	1	14,170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31,482	23	1,628,743	2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6,024)	(1)	(62,860)	(1)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	四(十二)				
3430 損失		(7,654)	-	(7,019)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4,840,426	82	5,164,123	83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918,800	100	\$ 6,211,376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肇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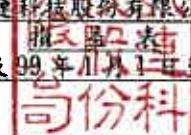


經理人：張華禎



會計主管：陳小娟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2,384,310	102		
4170 銷貨退回		(38,873)	(2)		
4190 銷貨折讓		(1,878)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343,559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17,352)	(1)		
5910 營業毛利		2,326,207	99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447)	-		
營業毛利淨額		2,324,760	9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96,908)	(38)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6,64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9,648)	(2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13,197)	(69)		
6900 營業淨利		711,563	3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000	1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五)	75,379	3		
7160 兌換利益		1,297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8,041	-		
7480 什項收入	五	44,008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39,725	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兌換損失		-	(34,383)		
7880 什項支出		(13,910)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3,910)	(48,054)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837,378	36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九)	(171,833)	(8)		
9600 本期淨利		\$ 665,545	28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四(十七)	\$ 7.68	\$ 6.11	\$ 8.52	\$ 7.0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四(十七)	\$ 7.61	\$ 6.05	\$ 8.38	\$ 6.9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肇雄



經理人：張華禎



會計主管：陳小娟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合計
99 年 度	\$ 1,156,820	\$ 1,650,025	\$ 564,850	\$ 7,097	\$ 1,650,363	\$ 11,315)	\$ 2,855)	\$ 5,014,985		
9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90,552	-	(90,552)					
特別盈餘公積	-	-	-	7,073	(7,073)					
股票股利	9,038	-	-	-	(9,038)					
現金股利	-	-	-	-	(744,124)					
員工股票紅利	4,754	56,368	-	-	-					
99 年度淨利	-	-	-	-	829,167					
員工持股憑證交易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6,225	52,457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u>\$ 1,176,837</u>	<u>\$ 1,738,850</u>	<u>\$ 655,402</u>	<u>\$ 14,170</u>	<u>\$ 1,628,743</u>	<u>\$ 62,860)</u>	<u>\$ 62,860)</u>	<u>\$ 7,019)</u>	<u>\$ 5,164,123</u>	<u>\$ 4,164)</u>	<u>(4,164)</u>
100 年 度	\$ 1,176,837	\$ 1,738,850	\$ 655,402	\$ 14,170	\$ 1,628,743	\$ 62,860)	\$ 7,019)	\$ 5,164,123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76,837	\$ 1,738,850	\$ 655,402	\$ 14,170	\$ 1,628,743	\$ 62,860)	\$ 7,019)	\$ 5,164,123		
現金減資	(235,480)	-	-	-	-	-	-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82,917	-	(82,917)					
特別盈餘公積	-	-	-	55,710	(55,710)					
現金股利	-	-	-	-	(824,179)					
100 年度淨利	-	-	-	-	665,545					
員工持股憑證交易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2,150	42,066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26,836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43,507</u>	<u>\$ 1,800,916</u>	<u>\$ 738,319</u>	<u>\$ 69,880</u>	<u>\$ 1,331,482</u>	<u>\$ 36,074)</u>	<u>\$ 7,654)</u>	<u>\$ 4,840,426</u>	<u>(635)</u>	<u>(635)</u>

註：民國 99 年度之董監酬勞 \$10,358 及員工红利 \$74,625，暨民國 98 年度之董監酬勞 \$12,225 及員工红利 \$203,742 已分別於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詳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肇雄

經理人：張華楨



會計主管：陳小娟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665,545	\$ 829,167
調整項目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損益	1,447	6,76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8,041)	(4,417)
壞帳費用	-	518
存貨報廢損失	760	67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75,379)	(73,31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149	(111)
折舊費用及什項支出	22,197	24,931
各項攤提	1,415	35,58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1,134	29,152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85,105	(539,479)
應收票據及帳款	(69,706)	47,7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7,798	30,312
其他應收款	38,453	(10,11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177	18,708
存貨	(3,400)	(1,067)
其他流動資產	394	869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435	41,944
應付帳款	1,200	3,324
應付所得稅	9,635	(12,411)
應付費用	115,098	(65,022)
其他應付款項	(106,423)	77,133
其他流動負債	6,902	5,57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15)	1,5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38,380</u>	<u>448,039</u>

(續次頁)

訊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	\$ 42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48,535)	-
購買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他資產	(3,413)	(42,10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90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	(2,37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558	(4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390)	(44,34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減資	(235,480)	-
發放現金股利	(824,179)	(744,124)
發放員工紅利	(641)	(13,972)
存入保證金增加	5,551	1,443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13,985	26,56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40,764)	(730,0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347,226	(326,3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11,941	1,538,3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59,167	\$ 1,211,94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06,762	\$ 146,45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其他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 805,091	\$ 212,75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員工紅利轉增資	\$ -	\$ 61,12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肇雄

經理人：張華禎

會計主管：陳小娟

附件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百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1002656 號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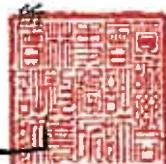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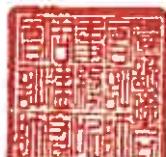
林鈞堯



會計師

周建宏

周建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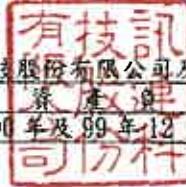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華民國 101 年 2 月 15 日



 訊連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2,718,695		42		\$	2,430,194		3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四(二)			1,389,744		21		1,931,694		29			
1120	融資產 - 流動				16,796		-		4,850		-			
114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三)			434,802		7		341,523		5			
116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三)			2,614		-		66,382		1			
120X	其他應收款				7,938		-		5,425		-			
1280	存貨				24,589		-		17,725		-			
11XX	其他流動資產	四(九)												
	流動資產合計				<u>4,595,178</u>		<u>70</u>		<u>4,797,793</u>		<u>71</u>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四)			53,077		1		4,369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六			10,000		-		10,000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63,077</u>		<u>1</u>		<u>14,369</u>		<u>-</u>			
固定資產														
	成本	四(五)												
1501	土地				220,698		3		220,698		3			
1521	房屋及建築				181,368		3		181,686		3			
1531	機器設備				40,393		1		37,173		1			
1551	運輸設備				5,092		-		5,092		-			
1561	辦公設備				9,811		-		8,846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u>457,362</u>		<u>7</u>		<u>453,495</u>		<u>7</u>			
15X9	減：累計折舊				(<u>103,750</u>)	(<u>1</u>)	(<u>92,078</u>)	(<u>2</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353,612</u>		<u>6</u>		<u>361,417</u>		<u>5</u>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十二)			82		-		123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四(六)			1,369		-		2,784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1,451</u>		<u>-</u>		<u>2,907</u>		<u>-</u>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四(七)及七			1,016,337		15		212,757		3			
1820	存出保證金				5,663		-		7,275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四(九)			196,562		3		253,662		4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四(八)			306,932		5		1,121,433		17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525,494</u>		<u>23</u>		<u>1,595,127</u>		<u>24</u>			
1XXX	資產總計				<u>\$ 6,538,812</u>		<u>100</u>		<u>\$ 6,771,613</u>		<u>100</u>			

(續次頁)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40 應付帳款		\$ 6,005	-	\$ 4,805	-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九)	45,020	1	25,222	1
2170 應付費用	四(十)(十五)	1,172,223	18	1,008,367	15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四(十一)	437,221	7	540,152	8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5,688	-	11,34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76,157</u>	<u>26</u>	<u>1,589,891</u>	<u>24</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二)	15,235	-	16,156	-
2820 存入保證金		6,994	-	1,443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22,229</u>	<u>-</u>	<u>17,599</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698,386</u>	<u>26</u>	<u>1,607,490</u>	<u>24</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三)(十六)	943,507	15	1,176,837	17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719,538	11	719,538	11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867,363	13	867,363	13
3271 員工認股權		214,015	3	171,949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五)	738,319	11	655,402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9,880	1	14,170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31,482	20	1,628,743	2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6,024)	-	(62,860)(1)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	四(十二)				
損失		(7,654)	-	(7,019)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4,840,426</u>	<u>74</u>	<u>5,164,123</u>	<u>76</u>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6,538,812</u>	<u>100</u>	<u>\$ 6,771,61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肇雄

經理人：張華楨

會計主管：陳小娟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0 年 度 金 額	%	99 年 度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3,948,974	102	\$ 4,565,742	102
4170 銷貨退回		(56,591)	(1)	(58,044)	(1)
4190 銷貨折讓		(23,182)	(1)	(22,684)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3,869,201	100	4,485,014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16,817)	-	(16,976)	-
5910 營業毛利		3,852,384	100	4,468,038	1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四(十二)	(2,226,430)	(58)	(2,470,053)	(5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57,043)	(4)	(199,51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9,648)	(15)	(683,130)	(1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973,121)	(77)	(3,352,697)	(75)
6900 營業淨利		879,263	23	1,115,341	2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3,834	-	9,959	-
7160 兌換利益		316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8,155	-	4,448	-
7480 什項收入		26,161	1	18,981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8,466	1	33,388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兌換損失		-	-	(24,832)	(1)
7880 什項支出		(16,856)	(1)	(18,791)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6,856)	(1)	(43,623)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10,873	23	1,105,106	24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九)	(245,328)	(6)	(275,939)	(6)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665,545	17	\$ 829,167	18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665,545	17	\$ 829,167	18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四(十七)	\$ 8.36	\$ 6.11	\$ 9.44	\$ 7.08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四(十七)	\$ 8.28	\$ 6.05	\$ 9.28	\$ 6.9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肇雄

經理人：張華禎

會計主管：陳小娟



合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	合計
99 年 度									
9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56,820	\$ 1,650,025	\$ 564,850	\$ 90,552	\$ 7,097	\$ 1,650,363	(\$ 11,315)	(\$ 2,855)	\$ 5,014,985
9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90,552	-	(90,552)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7,073	(7,073)	-	-	-
股票股利	9,038	-	-	-	-	(9,038)	-	-	-
現金股利	-	-	-	-	-	(744,124)	-	-	(744,124)
99 年度合併淨損益	-	-	-	-	-	829,167	-	-	829,167
員工股票獎勵交易	4,754	56,368	-	-	-	-	-	-	61,122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6,225	52,457	-	-	-	-	-	-	58,68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51,545)	-	-	(51,545)
9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76,837	\$ 1,738,850	\$ 655,402	\$ 14,170	\$ 1,678,743	(\$ 62,850)	(\$ 4,164)	(\$ 4,164)	\$ 5,164,123
100 年 度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76,837	\$ 1,738,850	\$ 655,402	\$ 14,170	\$ 1,628,743	(\$ 62,850)	(\$ 7,019)	\$ 7,019	\$ 5,164,123
現金減資	(235,480)	-	-	-	-	-	-	-	(235,480)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82,917	-	(82,917)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5,710	(55,710)	-	-	-
現金股利	-	-	-	-	-	(824,179)	-	-	(824,179)
100 年度合併淨損益	2,150	42,066	-	-	-	665,545	-	-	665,545
員工股票獎勵交易	-	-	-	-	-	-	-	-	44,216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	-	-	26,836	-	26,83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635)	(635)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43,507	\$ 1,800,916	\$ 738,319	\$ 69,880	\$ 1,331,482	(\$ 36,024)	(\$ 7,654)	(\$ 7,654)	\$ 4,840,426

註：民國 99 年度之並藍酬勞 \$10,358 及員工福利 \$74,625，暨民國 98 年度之並藍酬勞 \$12,225 及員工福利 \$203,742 已分別於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參閱。



董事長：黃肇雄

經理人：張華楨

會計主管：陳小娟



有
技
訊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665,545	\$ 829,167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8,155)	(4,448)
壞帳費用	-	518
存貨報廢損失	760	67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155 (111)
折舊費用及什項支出	23,488	26,550
各項攤提	1,415	42,15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0,231	32,120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50,105 (539,479)
應收票據及帳款	(97,301)	89,232
其他應收款	63,895 (3,384)
存貨	(3,273) (1,152)
其他流動資產	(475) (5,4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50,817	44,458
應付帳款	1,200	3,324
應付所得稅	19,798 (9,895)
應付費用	149,343 (227,045)
其他應付款項	(110,394)	166,255
其他流動負債	4,306	4,5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15)	1,5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39,945</u>	<u>449,589</u>

(續 次 頁)



 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	\$ 42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535)	(4,823)
購置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他資產	(4,702)	(43,78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	190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 -	(2,374)
存出保證金減少	<u>1,612</u>	<u>853</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625)	(49,51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減資	(235,480)	- -
發放現金股利	(824,179)	(744,124)
發放員工紅利	(641)	(13,972)
存入保證金增加	5,551	1,443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u>13,985</u>	<u>26,562</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40,764)	(730,091)
匯率影響數	<u>40,945</u>	<u>(85,268)</u>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影響數	- -	(10,7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288,501	(426,0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430,194</u>	<u>2,856,252</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718,695</u>	<u>\$ 2,430,19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69,405	\$ 247,50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其他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 805,091	\$ 212,75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員工紅利轉增資	\$ - -	\$ 61,12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肇雄



經理人：張華楨



會計主管：陳小娟

